宿州市政银担投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一改两为五做到”会议精神，推深做实“宿事速办”，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畅通重点项目、优质企业融资信息，实现政银担投企共赢，市政府决定建立健全常态化的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机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政府搭台、银企协作、信息共享、互利共赢”的原则，完善线下对接制度，推广线上对接平台，建立“月对接、季分析、半年路演、年度座谈、线上实时”的常态化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机制，增进银企沟通和互信，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为全市项目建设、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措施

（一）建立政银担投企月专题对接机制

每月下旬（20日前后）按照“形式多样、分层推进、精准对接”的原则，围绕我市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和企业的融资需求，结合金融机构的不同特色，分层次、分行业、分机构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题政银担投企对接活动。

1. 邀请省级机构宿州行。围绕“一城两区三基地”和“5+5+N”产业格局，每月由专题对应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牵头邀请省级金融机构赴宿州参加对接活动，推介我市重点项目和重点产业，争取更多的信贷投放和审批权限等政策倾斜，与省级金融机构开展务实有效的战略合作。

2．开展重点领域专题对接。围绕重大项目、先进制造业、乡村振兴、城市更新、商贸流通、外资外贸、科技创新、文化旅游等行业和领域项目不同特点，开展分行业、分领域的专题对接活动。在宿州数字金融服务平台上开设乡村振兴、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专窗，加大重点领域银企对接。

3．推动县区、园区专场对接。推动各县区、园区着眼本地的优势产业、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开展专场对接活动。组织市级金融机构和宿州数字金融服务平台赴县区、园区对接，推介适合县域的金融特色产品和金融服务。

4．开展创新产品和政策推介。针对金融机构信贷业务新产品、新流程、新政策，推动金融机构举办业务培训、产品展示、政策宣讲等对接活动。

（二）建立季度金融形势分析机制

每季度结束后第1个月下旬（20日前后）召开，会议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市金融局组织，市直有关单位、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和驻宿银行业金融机构参加，研究国家产业政策、货币信贷政策对企业融资影响和对策，分析全市金融运行情况；总结银担投企对接活动、“千名行长进万企”等活动开展和落实情况；每季度组织县区、园区摸排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推送给银行、担保公司、投资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对接，跟踪对接落实情况；通报全市重点项目、主导产业及重点企业发展情况和资金缺口情况，引导调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

（三）建立半年产融对接会机制

围绕家居建材、高质量发展、装备制造、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选取不同主题，每半年召开一次大型产融对接活动。邀请省级银行、投资基金公司、保险、证券、担保等金融机构，以及国内知名投资机构、交易所等参加。采取项目观摩、企业路演、现场对接、主题论坛等不同形式，交流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趋势，推动企业股权融资和上市。

 （四）建立年度座谈交流机制

每年度结束后第1个月下旬（20日前后），召开金融机构座谈会、上市企业座谈会，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听取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和企业意见建议。市金融局负责组织市直有关单位，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投资基金公司，各银行业金融机构，部分保险业、证券业金融机构，上市或上市后备企业参加。

（五）建立线上24小时对接机制

依托宿州数字金融服务平台建立线上24小时对接机制。市直有关单位，各县区、园区组织企业注册、登录并填报融资需求信息；市金融局组织金融机构进驻平台，实现实时线上对接。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负责协调，市金融局、发改委、财政局（基金办）、经信局、商务局、科技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各投资基金公司等相关单位为专班成员单位。各县区、园区建立相应工作制度。市直有关单位、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形成通讯录，便于企业沟通对接。

（二）明确部门分工

1．市金融局：牵头负责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组织召集相关会议，组织各类型银企对接活动，协调服务省、市各类金融机构，加强与域外金融机构对接，统筹推进全市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

2．市发改委：汇总全市重点项目情况，提供有融资需求的重大项目基本情况。

3．市财政局（基金办）：汇总基金运行情况，组织基金支持重大项目、优质企业等，发挥基金引导示范作用。

4. 市经信局：汇总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提供培育重点工业企业、重点产业、专业园区等融资需求情况。

5．市商务局：汇总商贸流通、外资外贸企业运行情况，提供全市商贸流通、外资外贸企业融资需求情况。

6．市科技局：汇总科技、高新技术、专精特新类企业运行情况，提供全市科技型企业的融资需求情况。

7．市农业农村局：汇总农业经济运行情况、乡村振兴发展情况，提供各类型农业主体的融资需求情况。

8．市住建局：汇总建筑业发展情况，提供全市建筑工程企业、房地产企业、保障房及棚改项目融资需求情况。

9．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指导金融机构开展业务，组织银企签约，统计签约成果和落实情况。

10．宿州银保监分局：提供政策指导和支持，推动政银担投企高效合作，组织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产品和政策推介。

11．市投资促进中心：汇总招商引资项目情况，提供招商引资项目融资需求情况。

12．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汇报本单位担保运行、风险补偿、追偿挽损等情况，为企业融资需求提供担保增信。

13. 投资基金公司：对投资项目尽职调查，给予投资支持，重点以股权形式支持企业发展。

1.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汇报本单位金融运营情况、资金投放方向、重点支持领域、融资项目对接情况及风险状况。

（三）强化跟踪落实

建立工作台账，加强跟踪统计，落实具体承办人，明确时间节点，确保按时落实。市金融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组成督导组，定期对各金融机构落实情况进行通报、督导、检查。

（四）持续完善提升

定期对政银担投企对接工作机制总结分析，听取各金融机构、企业和相关部门意见，及时发现和整改问题，持续完善服务机制，实现对接的精准性、实效性。